

四。請非自治領土情報審查委員會就決議案之實施問題將其認為適用之提案列入其向大會第十屆會提出之報告書。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第四九九次全體會議。

八五一(九)。西南非洲問題委員會報告書

大會，

前以一九五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決議案七四九 A (八)，設立“西南非洲問題委員會，在聯合國未與南非聯邦達成協議之前，執行職務”，

會令該委員會“在國際聯合會常設委任統治委員會一九二六年擬訂問題單之範圍內，審查所有關於西南非洲領土之情報及文件”，並“儘量審酌國際聯合會常設委任統治委員會報告書，向大會提出關於該領土情況之報告書”，

業已審議西南非洲問題委員會提出之報告書，¹¹

一。茲對該委員會之工作表示嘉許；

二。查悉該委員會報告書附件五內載關於西南非洲領土情況之報告及意見；

三。復悉據該委員會意見，西南非洲之管理在某數方面不合南非聯邦政府在委任統治制度下擔負之義務，殊深關切；

四。欣悉南非聯邦代表曾參加第四委員會內對西南非洲領土情況報告所作之實體討論；

五。爰請南非聯邦政府與西南非洲問題委員會合作，尤盼該國政府向該委員會提出關於管理西南非洲領土情形之報告，並請協助西南非洲問題委員會審查該委員會所接獲之此種報告或此種情報及文件；

六。請西南非洲問題委員會將大會第四委員會就西南非洲問題舉行之實體討論分析提要，並將此項分析及提要送供南非聯邦政府參考；

七。並請西南非洲問題委員會研究各專門機關及聯合國預算以外之機關可以協助促進該領土居民社會、經濟、教育發展之程度及方式。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第五〇一次全體會議。

*
*
*

大會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四日第五一二次全體會議根據第四委員會向主席所作建議，核准委派泰國及美利堅合眾國為西南非洲問題委員會委員國，以資懸缺。

八五二(九)。西南非洲領土之地位

大會，

前已以一九四六年十二月十四日決議案六十五(一)、一九四七年十一月一日決議案一四一(二)、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決議案二二七(三)、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六日決議案三三七(四)、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十三日決議案四四九 B (五)、一九五二年一月十九日決議案五七〇 B (六)、及一九五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決議案七四九 B (八)建議將西南非洲委任統治領土置於國際託管制度之下，並屢請南非聯邦政府提出關於西南非洲之託管協定，以供大會審議，

業已以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十三日決議案四四九 A (五)接受國際法院一九五〇年七月十一日關於西南非洲之諮詢意見，其中認為：

(a) “憲章第十二章之規定雖未使南非聯邦負有將該領土置於託管制度下之法律義務”，但該章之規定“就其提供可將西南非洲領土置於託管制度下之辦法而言，亦可適用於西南非洲領土”，

(b) “...南非聯邦單獨行動，無權變更西南非洲領土之國際地位”，“...決定及變更該領土國際地位之權應由南非聯邦徵得聯合國同意後行使之”，鑒於一切未臻獨立之委任統治領土均已依照憲章第十二章之規定置於託管制度之下，惟獨西南非洲領土為例外，

一。茲重申一九四六年十二月十四日決議案六十五(一)、一九四七年十一月一日決議案一四一(二)、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決議案二二七(三)、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六日決議案三三七(四)、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十三日決議案四四九 B (五)、一九五二年一月十九日決議案五七〇 B (六)、及一九五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決議案七四九 B (八)之規定，即西南非洲領土應置於國際託管制度之下；

二。再度聲明變更該領土之國際地位之正常方法為依照憲章第十二章之規定訂立託管協定將該領土置於託管制度之下。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第五〇一次全體會議。

八五三(九)。託管領土土著居民參與託管理事會之工作

大會，

憶及一九五二年一月十八日決議案五五四(六)及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決議案六五三(七)中

¹¹ 參閱大會正式紀錄，第九屆會，補編第十四號，及文件 A/2666/Corr. 1 及 A/2666/Add. 1。

有關託管領土土著居民參與託管理事會工作之各節，

亟欲確保託管領土居民之政治、經濟、社會及教育進展，並確保其趨向自治或獨立之逐漸發展確係關係人民自由表示之願望推進，

認為必須充分利用憲章列舉之方法，以確保每一託管領土內表現之自由輿論，對於理事會審查該領土情況之工作發生有效之影響，

一、建議託管理事會為求進一步藉派遣視察團之方法促進土著居民參與理事會工作起見，應着各視察團：

(a) 不僅考慮該領土各部分人民自動向視察團表達之輿論，更應主動設法探悉輿論關於各重要問題之意見，並以適當之方法周諮人民；

(b) 從詳具報當地人民自由發表願望之進展情形以及民意之主要趨勢並就如何進一步促進自由輿論提具建議；

二、建議理事會為求進一步藉土著居民行使請願權之方法促進彼等參與理事會工作起見，應：

(a) 在審查每一託管領土情況時，就請願書可能反映輿論對於公共關切之領土發展問題之意見者加以審查，並建議具體之行動；

(b) 請各管理當局即將常年報告書印製多份以供領土人民參閱；

(c) 着各視察團在託管領土鼓勵人民公開討論常年報告書，發表意見，並就管理當局為此目的所供給人民便利程度提具報告；

三、建議理事會在遇有認係緊急之情形時，為確保託管領土所發生之某一情勢符合當地人民自由表示之願望起見，應立即准許請求陳述意見之合格民意代表前來陳述，倘遇其不克前來，理事會即應審查所有表示彼等意見之函電文件；

四、重申前在一九五二年一月十八日決議案五四(六)及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決議案六五三(七)中所提出之意見與建議。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五一二次全體會議。

八五四(九)。義管索馬利蘭託管領土與阿比西尼亞間之疆界問題

大會，

憶及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十五日所通過之大會決議案三九二(五)內建議義管索馬利蘭託管領土與阿比西尼亞間之疆界應由託管領土之管理當局與阿比

西尼亞政府舉行雙邊談判勘定之，並建議為解決此種談判進行時所發生之一切糾紛計，雙邊談判之雙方均同意，經任一方請求時，採取由秘書長指派聯合國調解專員從事調停之辦法，又如當事各方不能接受調解專員所作建議時，採取公斷之辦法，

並憶及一九五三年十二月九日所通過之大會決議案七五五(八)內建議兩國政府應加緊努力以求獲致此項問題之公允友善之最後解決辦法，

備悉託管理事會於一九五四年七月六日所通過之決議案一〇〇〇(十四)內所載該理事會之結論，略謂由於索馬利蘭託管領土獲得獨立日期日漸逼近，而且目下臨時疆界之邊區在政治、經濟及社會方面不斷發生困難，故勘定疆界事不容緩，

備悉阿比西尼亞與義大利兩國政府所提出關於雙方直接談判義管索馬利蘭託管領土與阿比西尼亞間疆界勘定問題進展情形之情報，¹²

並悉聯合國義管索馬利蘭託管領土參議會所提出關於邊區情形之情報，¹³

一、鑒悉阿比西尼亞與義大利兩國政府之間關於義管索馬利蘭託管領土與阿比西尼亞間疆界勘定問題之直接談判至今未獲進展，甚表關切；

二、促請阿比西尼亞與義大利兩國政府盡其最大努力以求用直接談判辦法獲致疆界問題之最後解決；

三、建議：如至一九五五年七月直接談判仍未能獲致任何結果，兩國政府同意採取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十五日大會決議案三九二(五)內所舉之辦法。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五一二次全體會議。

八五五(九)。為義管索馬利蘭經濟發展計劃籌供資金

大會

備悉一九五四年七月七日關於為義管索馬利蘭經濟發展計劃籌供資金事之託管理事會決議案一〇〇一(十四)，

察及聯合國視察團現已視察該領土，行將向託管理事會提送關於該領土一般情況之詳盡報告書，其中自論及管理當局所擬訂之經濟計劃，

一、對於一九五四年七月七日託管理事會決議案一〇〇一(十四)表示同情；

¹² 參閱大會正式紀錄，第九屆會，附件，議程項目十三，文件 A/C.4/277。

¹³ 同上。